

112 學年度嘉義縣港墘國民小學課程評鑑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頒「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 (二) 108 年 5 月 22 日縣政府頒佈「嘉義縣公(私)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注意事項」。

二、目的

- (一) 確保及持續改進學校課程發展、教學創新及學生學習之成效。
- (二) 回饋課程綱要之研修、課程政策規劃及整體教學環境之改善。
- (三) 協助評估課程實施及相關推動措施之成效。

三、評鑑對象與人員分工

- (一) 課程總體架構：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專案小組辦理，評鑑結果提委員會審議。
- (二) 各領域/科目課程：分由本校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辦理，評鑑結果提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
- (三) 各彈性學習課程：分由本校各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辦理，評鑑結果提各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及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

四、評鑑時程

課程總體架構及各(跨)領域/科目課程以一學年為評鑑循環週期，各彈性學習課程則分別以各該課程之學習期程為評鑑週期，配合各課程之設計、實施準備、實施過程和效果評估等課程發展進程進行評鑑，實施時程原則規劃如下：

- (一) 課程總體架構
 1. 設計階段：112 年 2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2. 實施準備階段：112 年 5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
 3. 實施階段：112 年 9 月 1 日 113 年 7 月 31 日。
 4. 課程效果：每學期末辦理。
- (二) 各領域/科目課程
 1. 設計階段：112 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2. 實施準備階段：112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
 3. 實施階段：112 年 9 月 1 日 113 年 7 月 31 日。
 4. 課程效果：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 (三) 各彈性學習課程：配合各該課程之設計、實施準備、實施過程和效果評估之進程辦理
 1. 設計階段：112 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2. 實施準備階段：每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
 3. 實施階段：112 年 9 月 1 日 113 年 7 月 31 日。
 4. 課程效果：配合平時及期末學生評量辦理。

五、評鑑資料與方式

評鑑對象	評鑑層面	評鑑內容	評鑑人員	評鑑方式	時間
課程總體架構(相關表件如附件一)	設計	1. 檢視分析學校課程計畫中之課程總體架構內容。 2. 訪談教師對課程總體架構之意見。	課程發展委員會	討論、訪談	2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實施準備	1. 檢視分析各處室有關課程實施準備的相關資料。 2. 實地觀察檢視各課程實施場所之設備與材料。		評鑑、觀察法	5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
	實施情形	1. 觀察各課程實施情形。 2. 分析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之會議記錄、觀、議課		觀察法、討論	112 年 9 月 1 日 113 年 7 月 31 日。

		紀錄。			
	效 果	檢視分析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提供之課程效果評估資料。		評鑑、討論	學期末
各(跨)領域/科目課程(相關表件如附件二)	設 計	1.檢視分析各該(跨)領域/科目課程計畫、教材、教科書、學習資源。 2.訪談授課教師或學生對課程設計內容之意見。	教科書選用委員會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	討論、訪談、問卷調查	5月1日至6月30日
	實施準備	1.實地檢視各該課程實施場所之設備與材料。 2.分析各該(跨)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議紀錄、共同備、議課記錄。		評鑑、討論	6月1日至7月31日
	實施情形	1.於各該(跨)領域/科目公開課、觀課和議課活動中了解實施情形。 2.訪談師生意見。		觀察法、訪談	112年9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
	效 果	1.分析學生於平時評量之學習成果資料。 2.每學期末分析學生之定期評量結果資料。 3.分析學生之作業成品、實做評量或學習檔案資料。		多元化評量、討論	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各彈性學習課程(相關表件如附件三)	設 計	1.檢視分析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課程計畫、教材、學習資源。 2.訪談授課教師或學生對課程設計內容之意見。	各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	討論、訪談	5月1日至6月30日。
	實施準備	1.實地訪視各該課程實施場所之設備與材料。 2.分析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之會議紀錄、共同備、議課紀錄。		評鑑、討論	6月1日至7月31日
	實施情形	1.辦理各該彈性學習課程之公開課、觀課和議課活動，從中了解實施情形。 2.訪談師生意見。		觀察法、訪談、問卷調查	112年9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
	效 果	1.分析學生於平時評量之學習成果資料。 2.課程結束時分析學生之期末評量、作品、學習檔案或實做評量結果資料。		多元化評量、討論	配合平時及期末學生評量辦理。

六、評鑑重點及品質原則

本校各課程對象之評鑑重點及品質原則，參照教育部頒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附件所列評鑑重點及品質原則，詳附件；唯各評鑑人員得就各課程之性質及課程發展與教育評鑑之專業知識，予以補充。

七、評鑑運用

對於評鑑過程及結果發現，本校將即時加以運用：

- (一) 修正學校課程計畫：分別提各該(跨)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以及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修正課程計畫。
- (二) 檢討學校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並加以改善：提本校各相關處室檢討及改善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
- (三) 增進教師及家長對課程品質之理解及重視：於相關會議向教師及家長說明評鑑之規劃、實施和結果，增進其對本校課程品質之理解與重視。
- (四) 回饋於教師教學調整及專業成長規劃：提供評鑑發現給各該授課教師作為教學調整之參考，及供教務(導)處參酌評鑑發現之專業成長需求，規劃教師專業成長活動。
- (五) 安排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有學習困難之課程內容或學生，由教務(導)處或相關教師規劃實施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
- (六) 激勵教師進行課程及教學創新：對課程與教學創新有卓越績效之教師或案例，安排公開分享活動，並予以敘獎表揚。
- (七) 對課程綱要、課程政策及配套措施提供建議：於相關會議或管道，向教育處或相關單位提供

建議。

八、評鑑檢討

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於每學期末之會議，安排各(跨)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小組輪流報告其評鑑實施情形，同時檢討其實施課程評鑑之效用性、可行性、妥適性及正確性，發現需改善者，則研議其改善之道。必要時，得委請校外專業單位或人員協助進行評估與檢討。

九、計畫施行

本計畫經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嘉義縣港墘國小 112 學年度課程總體架構評鑑表

層面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評鑑評估				文字質性描述、 改進策略
			極佳	佳	尚可	待調整	
課程設計	教育效益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內容結構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各年級各領域(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邏輯關連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發展過程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課程實施	教學實施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課程效果	教育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綜合評鑑							

評鑑者簽名：

教師姓名：

單元名稱	核心素養(總綱)	課程目標
活動名稱	對應之校本主軸	學習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品格力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力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力 <input type="checkbox"/> 適應力 <input type="checkbox"/> 思辨力	
教學省思與修正建議(針對教學方法及策略)	1. 學生學習成效(質性或量化)	
	2. 教學反思(以質性描述說明是否達成教學目標及核心素養)	
教材檢核 (對以後課程教材內容建議及可增、減之內容)		
活動歷程相片(含活動名稱及相片簡要說明)		

教師姓名：

單元名稱	核心素養(總綱)	課程目標
活動名稱	對應之校本主軸	學習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百年素養 <input type="checkbox"/> 木麻精靈 <input type="checkbox"/> 多元達人	
教學省思與修正建議(針對教學方法及策略)	1. 學生學習成效(質性或量化)	
	2. 教學反思(以質性描述說明是否達成教學目標及核心素養)	
教材檢核 (對以後課程教材內容建議及可增、減之內容)		
活動歷程相片(含活動名稱及相片簡要說明)		